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Q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青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40)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青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對本集團之最新所得的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將較二零一九年同期下降約80%左右。主要是新加坡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至六月底期間實施抗疫封城措施而導致公司營業額下降，原因包括但不限於：(1)本集團於新加坡的建築工程及物業銷售活動被暫時停止及(2)本集團的私人公寓發展項目按建築進度將已收的預售款確認收入，所以本期確認的營業額受到影響。儘管上述情況，目前新加坡抗疫封城大部分措施已經開始放寬或取消，本集團主要的商業運作已經回復正常。

本集團仍在落實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基於有關所得資料作出初步評估，有關財務估算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及可能須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底刊發之本公司之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青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永安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鄭永安先生(主席)、王從遠先生(行政總裁)、杜波博士及張玉強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陳安華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程國灝先生、譚德機先生及陳覺忠先生。